

## 第十讲

我们打开圣经，读利未记第六章第 8 至 30 节，「耶和华晓谕摩西说：『你要吩咐亚伦和他的子孙说，燔祭的条例乃是这样：燔祭要放在坛的柴上，从晚上到天亮，坛上的火要常常烧着。祭司要穿上细麻布衣服，又要把细麻布裤子穿在身上，把坛上所烧的燔祭灰收起来，倒在坛的旁边；随后要脱去这衣服，穿上别的衣服，把灰拿到营外洁净之处。坛上的火要在其上常常烧着，不可熄灭。祭司要每日早晨在上面烧柴，并要把燔祭摆在坛上，在其上烧平安祭牲的脂油。在坛上必有常常烧着的火，不可熄灭。』

素祭的条例乃是这样：亚伦的子孙要在坛前把这祭献在耶和华面前。祭司要从其中，就是从素祭的细面中，取出自己的一把，又要取些油和素祭上所有的乳香，烧在坛上，奉给耶和华为馨香素祭的纪念。所剩下的，亚伦和他子孙要吃，必在圣处不带酵而吃，要在会幕的院子里吃。烤的时候不可掺酵。这是从所献给我的火祭中赐给他们的分，是至圣的，和赎罪祭并赎愆祭一样。凡献给耶和华的火祭，亚伦子孙中的男丁都要吃这一分，直到万代，作他们永得的分。摸这些祭物的，都要成为圣。』

耶和华晓谕摩西说：『当亚伦受膏的日子，他和他子孙所要献给耶和华的供物，就是细面伊法十分之一，为常献的素祭：早晨一半，晚上半。要在铁鏊上用油调和做成，调匀了，你就拿进来；烤好了分成块子，献给耶和华为馨香的素祭。亚伦的子孙中，接续他为受膏的祭司，要把这素祭献上，要全烧给耶和华。这是永远的定例。祭司的素祭都要烧了，却不可吃。』

耶和华晓谕摩西说：『你对亚伦和他的子孙说，赎罪祭的条例乃是这样：要在耶和华面前、宰燔祭牲的地方宰赎罪祭牲；这是至圣的。为赎罪献这祭的祭司要吃，要在圣处，就是在会幕的院子里吃。凡摸这祭肉的要成为圣；这祭牲的血若弹在什么衣服上，所弹的那一件要在圣处洗净。惟有煮祭物的瓦器要打碎；若是煮在铜器里，这铜器要擦磨，在水中涮净。凡祭司中的男丁都可以吃；这是至圣的。凡赎罪祭，若将血带进会幕在圣所赎罪，那肉都不可吃，必用火焚

烧。』』

### 旧约里只有利未族得祭司的职分

现在谈到祭司献燔祭的这些条例。我们要特别看这个祭司；旧约里，只有利未族才能担任祭司。因为在十二支派中，利未人是最忠心的。当全会众都犯罪的时候，他们站在耶和华的这一边，所以，他们就被选为祭司，是分别为圣、事奉神的一个支派。本来神是要全以色列人作为祭司的国度，就是十二个支派都可以作祭司。可后来因为其他支派在摩西带领他们出埃及、漂流旷野的时候，他们得罪了神，就失去了作祭司职任的机会。结果，利未族（利未支派）就得了这个职分。

### 基督是受膏者

亲爱的弟兄姊妹们，我们知道祭司的条例和我们都有关系。为什么呢？因为我们信了主，我们是基督徒；基督徒就是学基督。基督是什么意思呢？基督就是受膏者。受膏者乃是说到在神面前有职务的人，才要受膏。在神面前有三种人要受膏：第一就是王，作王的人要受膏。第二就是祭司，祭司承接圣职，要用膏油来抹他们，他们要受膏。第三，神所拣选的先知要受膏。所以，先知、祭司、君王都是受膏者。古时候，成为神的受膏者就是指着这三种职分说的。圣经里的这三种职分都是预表基督，因为基督是受膏者；基督这个名字就是受膏者的意思。我们看使徒行传第四章，这里很清楚地有翻译的话，受膏者就是基督；基督就是受膏者。我们读使徒行传第四章第26节，「**世上的君王一齐起来，臣宰也聚集，要抵挡主，并主的受膏者**（下面有小字，或作「基督」）。」所以，基督的意思就是「受膏者」。有的人把基督作为一个动词翻译成「倾膏者」，那就错了。基督是一个职分，是被立的一个职分、是设立的一个职分。先知、祭司、君王，这三个职分都叫受膏者。

尤其，耶稣基督为什么称为「耶稣基督」呢？这个我们要解释一下。有人问说，什么叫耶稣基督？「耶稣基督就是基督耶稣嘛。」若这样回答就说明他并不

明白，他把基督也当作一个名字来说了。基督是一个名词，这是不错的；但基督更是一个职分（就是职务）。比如，大卫的名字底下加个王，称为大卫王，大卫是王、是君王。所以，大卫是他的名字，但「王」就不是了，「王」是他的职分。照样「耶稣基督」，「耶稣」是名字，「基督」是职分。什么职分呢？三种职分都可以叫「基督」，就是祭司、君王、先知。所以，耶稣基督身兼三职，祂从天上道成肉身来到地上的时候，祂是先知，传神的话，神藉着祂向我们说话。祂被杀献祭，升上高天，祂作祭司，在神面前替我们代求。将来，祂要再来，带着荣耀和千万的使者从高天降临，那时祂作君王。所以，耶稣基督是三个职分——先知、祭司、君王；对应过去、现在和将来。祂是「受膏者」，神用膏膏祂，胜过膏祂的同伴（诗四十五 7）；祂是神的儿子，身兼三职来作「基督」。

## 基督徒要学基督的职分——作先知、祭司、君王

我们这些作基督徒的人，要明白「基督徒」是什么意思？就是学基督。那么，我们学基督，要学什么呢？有人说，我们学基督的爱、学基督的智慧，其实这些都是学不来的，因为那是生命的流露。当你信了耶稣基督，就得了生命；当这生命长大了，活出来的时候就是爱、是智慧、是祂一切的美德从你身上表明出来，那是生命的活出，是不能学的。你若要学就是装假了，生命是自然的流露。当主耶稣基督的生命进入你里面，这生命在你里面长大了，你自然而然就会爱、自然而然就圣洁、自然而然就有智慧。那是什么原因呢？因为那生命在你里头成长，生命的流露自然就产生许多的美德。这是你不能学的。那么，基督徒学什么呢？学耶稣基督的职分。一个基督徒要学的就是三样，学作先知、学作祭司、学作君王。全本圣经都是教科书，尤其旧约就是我们基督徒的教科书。

## 「神要儿子」是福音中最重要的信息

旧约里讲到四种人，我特别提一提。第一种就是儿子，从亚当开始，神就表明了亚当是祂的儿子。「以挪士是塞特的儿子，塞特是亚当的儿子，亚当是神的儿子。」这是在路加福音第三章第 38 节。所以神是要儿子。不过那儿子（亚

当) 堕落了, 「……罪是从一人入了世界, 死又是从罪来的;」(罗五 12) 人有了死, 就不能作神的儿子。可圣经一直提到儿子, 比如, 神救以色列人, 神就宣告说, 「雅各是我的儿子, 我的长子。」摩西就向法老宣告说, 「雅各是神的儿子, 是神的长子。」所以, 圣经里一直提到神要儿子, 旧约就说神怎样从埃及领出祂的儿子来, 从世界中召出祂的儿子来。

弟兄姊妹们, 圣经第一个就是讲到儿子的故事。神从千万人中拣选, 归到祂的名下作祂的儿子。我们现在信了主耶稣, 我们都是神的儿子。所以, 旧约的预表今天就应验在我们身上, 我们藉着耶稣基督都得了儿子的名分(弗一 5)。我们藉着耶稣基督的生命进到我们里面, 我们就有了儿子的灵, 我们就呼叫「阿爸, 父!」, 因我们都是儿子(加四 6)。所以, 圣经里第一个部分就是说到神要儿子。旧约里比比皆是, 都是讲到儿子的事情。神要儿子干什么呢? 神要儿子进到荣耀里去。希伯来书第二章第 10 节说, 「**原来那为万物所属、为万物所本的, 要领许多的儿子进荣耀里去……**」神从世界中拣选人, 让人信耶稣, 接受耶稣的救赎、接受耶稣的生命。是要作什么呢? 作神的儿子。这就是圣经从旧约到新约一贯的真理, 也是福音最重要的消息——就是神要儿子。

### 神的儿子在地上要预备将来进到荣耀里去

我们作了神的儿子以后, 将来要被领到荣耀里去。到荣耀里去干什么呢? 这就开始要学功课了。每一个神的儿子在地上都要学三套功夫。耶稣基督不仅要领许多儿子进荣耀里去, 祂还要教这些儿子都成为「小基督」、都学作基督——作先知、作祭司、作君王。这就是旧约圣经所描写的, 神在旧约里就设立这三种圣职, 像我们刚才所念的, 就是讲到祭司, 亚伦和他的子孙都是祭司。我们从出埃及记就看见神设立祭司, 让他们分别为圣作祭司, 来事奉神、围绕神, 在会幕里进进出出, 亲近神。这是儿子要学的功课, 学作祭司。儿子也要学作先知(等以后我们再谈到先知的功课), 儿子还要学作王。

旧约圣经里就写了这几种人, 一种就是儿子, 我们看见很多关于儿子的故事、关于儿子的呼召。然后就看见旧约里写的三种职分, 一种是先知, 有四大先知、十二小先知, 甚至以诺、挪亚……这些人都是先知。神设立先知来传祂的

话。除了先知以外，你还可以看见，神设立祭司；怎么样当祭司，怎么样在神面前进进出出来事奉神，扛抬会幕，在圣殿里事奉……这些都是描写祭司的功课和学习。怎么样管理灯盏，怎么样加油，怎么样剃灯花，怎么样穿以弗得，怎么样在神面前承接圣职、事奉神。所以，旧约写了很多怎样作祭司的故事，甚至于利未记整卷书就是描写祭司。今天我们讲到利未记，就要提到祭司这件事情。从出埃及记就开始讲到祭司，要分别为圣、要归耶和華為圣，要伺候圣殿。祭司要在神的会幕和圣殿里事奉，神就为他们立了很多规矩。因此，祭司也是我们现在信耶稣的人必须学的功课，旧约里写了这么多祭司的条例、祭司的工作、祭司的圣别。祭司还有年限，他们卅岁才能够作祭司，然后作到五十岁，这些都是祭司的规矩。是写给谁的呢？如果只是写给旧约利未支派的人，那么，我们今天就用不着读了。不然！我们必须读！因为我们都是祭司。

## 新约中关于信耶稣的人都是祭司的真理

我们来看几处圣经，这在新约里写得非常清楚。我们先看罗马书第十五章，这里就提到我们都是祭司。罗马书第十五章描写我们是作「福音的祭司」，我们把人从世界里带到神面前的时候，我们就作了「福音的祭司」。我们读罗马书第十五章第16节，「**使我为外邦人作基督耶稣的仆役，作神福音的祭司，叫所献上的外邦人，因着圣灵，成为圣洁，可蒙悦纳。**」所以，我们传福音，把人带到主面前，这就是祭司的职任。替人办理属神的事，就叫祭司。我们再看希伯来书第五章第1节，「**凡从人间挑选的大祭司，是奉派替人办理属神的事，为要献上礼物和赎罪祭。**」祭司是「替人办理属神的事」的人。祭司是从人间挑选，这原是旧约的规矩。但新约不是，在新约里你一信了耶稣基督，你就是祭司。这祭司的名字还很好听，我们读启示录第一章，就说到我们是「神的祭司」。我们看启示录第一章第5到6节，「**并那诚实作见证的，从死里首先复活，为世上君王元首的耶稣基督，有恩惠、平安归与你们！祂爱我们，用自己的血使我们脱离罪恶，又使我们成为国民，作祂父神的祭司……**」所以，我们这些被耶稣宝血所救赎、已经脱离罪恶的人，都是父神的祭司。

我们再读启示录第五章，这里更清楚，我们不仅要作祭司，还要作王。我们读启示录第五章第9到10节，「**他们唱新歌说：『祢配拿书卷，配揭开七印，因**

为祢曾被杀，用自己的血从各族、各方、各民、各国中买了人来，叫他们归于神，又叫他们成为国民，作祭司，归于神，在地上执掌王权。』」我们被主耶稣用宝血买回来，就要作神的祭司；我们就是祭司了。我们再看彼得前书第二章，这里更高级了，我们还是身兼二职的祭司，叫作「有君尊的祭司」。我们读彼得前书第二章第9节，「惟有你们是被拣选的族类，是有君尊的祭司，是圣洁的国度，是属神的子民，要叫你们宣扬那召你们出黑暗、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。」我们是「君尊的祭司」。为什么呢？将来我们不只于要作祭司，还要作王，是在祭司与王两职之间筹定和平的（亚六13）。

所以，我们在这里就看见，我们是「福音的祭司」，是「父神的祭司」；我们就是要作祭司，作「有君尊的祭司」、作「神和基督的祭司」。启示录第二十章第6节，「在头一次复活有份的有福了、圣洁了，第二次的死在他们身上没有权柄。他们必作神和基督的祭司，并要与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。」我们将来都要作祭司。所以，我们今天就查出来，旧约里的祭司和我们是有关联的，就是我们的教科书。弟兄姊妹们，凡是写到祭司的时候，你读起来都会分外亲切，那就是对你讲的话、就是给你的功课，你要懂得一个祭司该怎么作。我们查考利未记，以后还会看见很多关于这方面的内容。